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修武县自然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2022年6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 公顷

[illegible]

县(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设区市管理的开发区管委会
自然资源部门审查意见



主管领导(签字):

韩守田

年 月 日

县(市)人民政府、设区市
管理的开发区管委会
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签字):

1. 李进

年 月 日

二、农用地和未利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计量单位：公顷

转用农用地和未利用地情况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35.9814				35.9814	
其中：耕地		35.1215				35.1215	
含永久基本农田		33.4176				33.4176	
未利用地							
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情况							
符合规划				规划级别			
需调整规划		调整		规划级别		乡级	
涉及占用永久基本		33.4176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		33.4176	
落实年度新增计划情况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增存挂钩核算计划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未利用地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未利用地
2022	35.9814	35.1215	0				
占用耕地情况							
占用耕地面积		35.1215					
含25度以上坡耕地		0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0
占用耕地质量情况		质量级别		5	面积		35.1215
		质量级别			面积		
		质量级别			面积		
		质量级别			面积		
		质量级别			面积		
		平均质量级别		5	合计		35.1215
补充耕地情况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河南省平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补充耕地责任		修武县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耕地开垦费总额		456.5795	平均缴费标准		13
		实际补充耕地总费用		4214.58	平均费用标准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35.1215			35.1215		
补充水田规模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579504.75			579504.75		



410000202208354110

补充耕地信息确认单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长垣至修武高速公路封丘至修武段（修武段）

申请用地面积: 36.0940 公顷, 其中需补充耕地面积:

35.1215 公顷, 需补充耕地中水田面积: 0 公顷, 需补充粮食产能: 579504.75 公斤。

已在耕地占补平衡动态监管系统中挂钩 已补充耕地面积: 35.1215 公顷, 已补充耕地中水田面积: 0 公顷, 已补充粮食产能 579504.75 公斤。

是否稳增长项目: 否

是否可承诺: 否, 承诺兑现时间: 。

承诺兑现耕地面积: 0 公顷, 承诺兑现耕地中水田面积: 0 公顷, 承诺兑现粮食产能 0 公斤。

上述信息由耕地占补平衡动态监管系统自动生成, 耕地占补平衡挂钩关系已建立并经系统确认。依据《关于切实加强耕地占补平衡监督管理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6号）有关规定, 该确认单作为补充耕地方案附件一并上报, 用于建设用地项目审查报批。

四、供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里、个

申请耕地情况	功能分区	供地方式		供地面积	
	修武东枢纽互通	划拨		36.094	
		合计			

指标适用情况	功能分区	数量	申请用地	原有用地 (改扩建日)	指标控制面积	指标对应条件
	修武东枢纽互通	1	36.094		46.3333	根据《公路工程项目建设用地指标》中表7.1.4-2, Y形三肢枢纽互通立交用地指标值为46.3333hm2 /座。该互通实际占地36.0940公顷, 小于指标计算值, 符合指标要求
	说明开展节地评价论证情况:					